

台南市公有空地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申請書

主旨：檢送本區○○（里、社區、團體）申請空地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設置○○○資料○份。

附件：1.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。2. 地籍圖。3. 地籍謄本。4. 空地位置圖。5. 平面配置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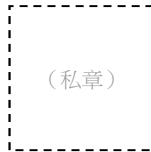
6. 使用管理說明。7. 法人團體立案登記證明。7. 單位負責人身分證影本。

申請負責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

(申請單位大印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公有空地位置圖

地段/地號		土地權屬	國有地、市有地、共有地	設置類別	綠美化、停車場、運動場、 其他公益性活動場地
座落地址		土地管理機關		使用分區	
空地 位置 圖	(空地地址詳細街道地圖說明)				

公有空地平面配置圖

地段/地號		土地權屬	國有地、市有地、共有地	設置類別	綠美化、停車場、運動場、 其他公益性活動場地
座落地址		土地管理機關		使用分區	
平面配置圖	(一) 請以案地為主體比例概繪平面圖說。 (二) 綠美化請概繪植栽種類、面積、步道、其他景觀設施等項目。 (三) 設置停車場請標明車位尺寸、車道寬度、出入口寬度、身心障礙者格位等項目。 (四) 運動場請概繪種類設施及場地使用範圍。 (五) 其他用途請概繪說明使用目的、配置項目及使用範圍。				

台南市公有空地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申請負責人身分證件表

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聯絡地址及電話
申請負責人身分證影本粘貼處	(正面)		(反面)

台南市○○區○○（里、社區、團體）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空地設置○○○使用管理計畫

一、認養/代管用途與年限：

- （一）本_____（里、社區、團體）為改善該空地環境，提供民眾休閒活動場地，向土地管理機關_____申請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_____段_____地號設置_____（綠美化、停車場、運動場、其他公益性場地）。
- （二）土地於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期限屆止或管理機關另有處分時即無條件配合歸還。

二、使用方式說明：

- （一）場地供社區居民休閒活動使用，無管制進出。
- （二）場地無營利、轉借等情事且無限制使用對象，開放民眾休閒活動使用。
- （三）宣導使用者對於場地內之植栽及設備，應善盡愛護之責任，不得私自攀摘、移動、占據或破壞。
- （四）宣導使用者於園區從事休閒活動應維持園內環境整潔，不得任意製造髒亂。
- （五）宣導使用者於場地內活動時應注意自身安全，有老人或幼童隨行者應自行照護。
- （六）上述使用說明如有未盡事宜，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人得隨時增訂之。

三、維護方式說明：

- （一）本場地由委託管理/認養/代管單位定期維護管理，區公所應不定期督導協助檢查場地設備安全。
- （二）如發現有損壞、遺失、私設、佔用、破壞或其他危害公共安全等情事立即通報有關單位處理並負責排除。